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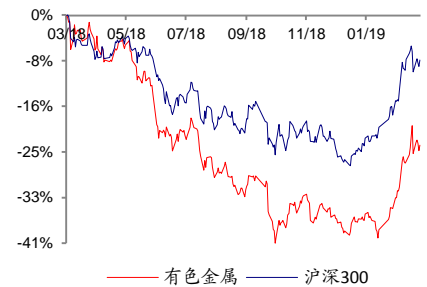
有色金属行业

金属新材料系列之四：

核电金属材料受益核电重启

行业评级	买入
前次评级	买入
报告日期	2019-03-21

相对市场表现



分析师：

巨国贤



SAC 执证号：S0260512050006

SFC CE No. BNW287



0755-82535901



juguoqian@gf.com.cn

分析师：

赵鑫



SAC 执证号：S0260515090002



021-60759794



gzzhaoxin@gf.com.cn

请注意，赵鑫并非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注册持牌人，不可在香港从事受监管活动。

相关研究：

有色金属行业:金属新材料系列之三:运-20 推进,钛材受益 2019-03-19

有色金属行业:金属新材料系列之二:军工新材料,强国之筋骨 2019-03-18

有色金属行业:新材料系列之一:燃料电池快速发展中的机遇 2019-03-18

联系人： 黄礼恒 0755-88286912
huangliheng@gf.com.cn

● 事件：福建漳州和广东太平岭核电厂核电机组预计 6 月份开工建设

据生态环境部官网，3 月 18 日，其受理并公示了 2 个核与辐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别为福建漳州核电厂和广东太平岭核电厂的核电机组，报告书显示两个项目均预计在 6 月份开工建设。

● 技术成熟，核电重启

我国核电在经历了 2016、2017 年“零审批”之后，2018 年我国自主研发的三代核电技术“华龙一号”防城港核电机组安装投产（中广核官网），三门核电 1、2 号机组即将投入商用（中国核能公告），这标志着我国核电技术已经趋于成熟，也为后续更多核电项目审批奠定了基础。福建漳州核电厂和广东太平岭核电厂将是 2016 年以来中国首次启动建设新的核电机组（据环境影响报告，太平岭核电厂一期工程 1 号机组计划于 2019 年 6 月实现核岛主体工程开工，2 号机组与其间隔 10 个月；漳州核电厂一期工程 1 号机组计划于 6 月 30 日开工，2 号机组与其间隔 10 个月）。

● 核电快速发展，核电材料受益

随着核电技术的成熟，行业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核电建设明显加快。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18 年我国新投产 7 台核电机组，新增装机容量 884 万千瓦；截至 2019 年 1 月 20 日，我国在运核电机组达到 45 台，装机容量 4590 万千瓦，排名世界第三；在建机组 11 台，装机容量 1218 万千瓦。根据我国《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到 2020 年，我国核电装机容量达到 5800 万千瓦，在建容量达到 3000 万千瓦以上。核电的快速发展必然带动核电材料技术和需求的提升，核电金属材料相关公司受益。

● 核电金属材料相关上市公司

西部材料：拥有国内唯一的核级银合金控制棒生产线，后续将逐步实现核电堆芯关键材料的全面配套（2017 年报）。

东方锆业：拥有 500 吨/年的核级锆产能（2017 年债券评级报告），核级锆主要用于制作核燃料包壳管、上下端塞、导向管、测量管等。

钢研高纳：主营高温合金，可生产核电用镍基高温合金锻件及丝材。

大西洋：主营焊条、焊丝、焊剂等焊接材料，可生产核电用关键焊接材料，其产品已应用于大亚湾核电站和第三代 AP1000 核电站（2017 年报）。

安泰科技：主营金属新材料，可生产核废物处理的中子吸收材料。

● 风险提示

核电机组审批和建设进度低预期；各公司生产经营受宏观经济影响，业绩波动风险。

重点公司估值和财务分析表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评级	货币	股价	合理价值	EPS(元)		PE(x)		EV/EBITDA(x)		ROE(%)	
				2019/3/20	(元/股)	2018E	2019E	2018E	2019E	2018E	2019E	2018E	2019E
紫金矿业	601899.SH	买入	人民币	3.54	3.75	0.19	0.25	18.63	14.16	8.94	7.83	11.30	12.60
东阳光科	600673.SH	买入	人民币	9.49	-	0.39	0.57	24.33	16.65	12.16	9.49	13.60	16.40
银泰资源	000975.SZ	买入	人民币	10.62	-	0.32	0.40	33.19	26.55	20.79	18.46	7.30	8.20

数据来源: Wind、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广发有色金属行业研究小组

- 巨国贤：首席分析师，材料学硕士，四年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工作经历，四年矿业与新材料产业投资经历，六年证券从业经历，2013年、2014年新财富最佳分析师第一名，2012年新财富最佳分析师第二名，金牛最佳分析师第二名。
- 赵鑫：资深分析师，CFA，材料学硕士，两年国际铜业公司工作经验，四年证券从业经历，2015年加入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广发证券—行业投资评级说明

- 买入：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大盘10%以上。
- 持有：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相对大盘的变动幅度介于-10%~+10%。
- 卖出：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大盘10%以上。

广发证券—公司投资评级说明

- 买入：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大盘15%以上。
- 增持：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大盘5%-15%。
- 持有：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相对大盘的变动幅度介于-5%~+5%。
- 卖出：预期未来12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大盘5%以上。

联系我们

	广州市	深圳市	北京市	上海市	香港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号广发证券大厦 35楼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号太平金融大厦 31层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 街2号月坛大厦18 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 大道8号国金中心一 期16楼	香港中环干诺道中 111号永安中心14楼 1401-1410室
邮政编码	510627	518026	100045	200120	
客服邮箱	gfyf@gf.com.cn				

法律主体声明

本报告由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制作，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以下统称为“广发证券”。本报告的分销依据不同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由广发证券于该国家或地区的具有相关合法合规经营资质的子公司/经营机构完成。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接受中国证监会监管，负责本报告于中国（港澳台地区除外）的分销。

广发证券（香港）经纪有限公司具备香港证监会批复的就证券提供意见（4号牌照）的牌照，接受香港证监会监管，负责本报告于中国香港地区的分销。

本报告署名研究人员所持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分析师资质信息和香港证监会批复的牌照信息已于署名研究人员姓名处披露。

重要声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可能与本报告中提及的公司寻求或正在建立业务关系，因此，投资者应当考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机构因可能存在的潜在利益冲突而对本报告的独立性产生影响。投资者不应仅依据本报告内容作出任何投资决策。

本报告署名研究人员、联系人（以下均简称“研究人员”）针对本报告中相关公司或证券的研究分析内容，在此声明：（1）本报告的全部分析结论、研究观点均精确反映研究人员于本报告发出当日的关于相关公司或证券的所有个人观点，并不代表广发证券的立场；（2）研究人员的部分或全部的报酬无论在过去、现在还是将来均不会与本报告所述特定分析结论、研究观点具有直接或间接的联系。

研究人员制作本报告的报酬标准依据研究质量、客户评价、工作量等多种因素确定，其影响因素亦包括广发证券的整体经营收入，该等经

营业收入部分来源于广发证券的投资银行类业务。

本报告仅面向经广发证券授权使用的客户/特定合作机构发送，不对外公开发布，只有接收人才可以使用，且对于接收人而言具有保密义务。广发证券并不因相关人员通过其他途径收到或阅读本报告而视其为广发证券的客户。在特定国家或地区传播或者发布本报告可能违反当地法律，广发证券并未采取任何行动以允许于该等国家或地区传播或者分销本报告。

本报告所提及证券可能不被允许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内出售。请注意，投资涉及风险，证券价格可能会波动，因此投资回报可能会有所变化，过去的业绩并不保证未来的表现。本报告的内容、观点或建议并未考虑任何个别客户的具体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和特殊需求，不应被视为对特定客户关于特定证券或金融工具的投资建议。本报告发送给某客户是基于该客户被认为有能力独立评估投资风险、独立行使投资决策并独立承担相应风险。

本报告所载资料的来源及观点的出处皆被广发证券认为可靠，但广发证券不对其准确性、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报告内容仅供参考，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观点不构成所涉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广发证券不对因使用本报告的内容而引致的损失承担任何责任，除非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客户不应以本报告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报告做出决策，如有需要，应先咨询专业意见。

广发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信息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本报告反映研究人员的不同观点、见解及分析方法，并不代表广发证券的立场。广发证券的销售人员、交易员或其他专业人士可能以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其客户或自营交易部门提供与本报告观点相反的市场评论或交易策略，广发证券的自营交易部门亦可能会有与本报告观点不一致，甚至相反的投资策略。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研究人员于发出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且无需另行通告。广发证券或其证券研究报告业务的相关董事、高级职员、分析师和员工可能拥有本报告所提及证券的权益。在阅读本报告时，收件人应了解相关的权益披露（若有）。

权益披露

(1) 广发证券（香港）跟本研究报告所述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并没有任何投资银行业务的关系。

版权声明

未经广发证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转载和引用，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翻版、复制、刊登、转载和引用者承担。